

山高环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参股合伙企业分配本金及收益并注销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次交易概述

山高环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9月3日、2021年9月17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及2021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设立碳中和投资产业基金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公司作为有限合伙人参与投资福州清禹新能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清禹新能”或“合伙企业”),公司以自有资金认缴出资10,000万元人民币。

2021年12月6日,公司签署了《合伙协议》。2021年12月8日,清禹新能完成工商注册登记。

2023年7月,清禹新能召开合伙人会议,鉴于清禹新能后续无投资计划,为提高各合伙人资金使用效率,经清禹新能第十二次合伙人会议决议,各合伙人一致决定对清禹新能进行分配、清算,按现金分配+股权分配的形式实现投资退出。其中:清禹新能对江南水务、丛麟科技和禹泽资本以现金形式分配,对公司以现金+天津金跃生物能源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津金跃”)股权形式分配。

上述事项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9月4日、2021年12月10日和2023年8月9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设立碳中和投资产业基金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关于设立碳中和投资产业基金暨关联交易的进展公告》《关于公司参股合伙企业分配本金及收益并注销的公告》。

二、本次交易进展情况

近日,天津金跃已办理完成股权过户手续,并取得新的营业执照,公司直接持有天津金跃100%股权。股权过户完成后天津金跃不存在以经营性资金往来的形式变相为交易对手方提供财务资助情形。同时天津金跃《公司章程》不存在法律法规之外其他限制股东权利的条款。天津金跃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涉及重大争议、诉讼或仲裁事项、不存在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

三、备查文件

- 1、天津金跃营业执照。

山高环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4年4月23日